

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黑工信政法函〔2023〕387号

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开展2023年度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地）工信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黑龙江省创意设计产业发展专项规划（2022—2030年）》（黑政发〔2022〕8号），加快推动工业设计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按照《黑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管理办法》（黑工信政法规〔2023〕7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要求，现组织开展2023年度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条件

（一）已建立工业设计中心的企业申请认定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在黑龙江省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国家、省产业政策，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在行业内具

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2. 重视工业设计工作，已设立独立的工业设计中心两年以上，有固定的工作场所，有较好的工业设计研究试验条件和基础设施，有较高的研究开发投入，具备独立承担相关领域工业设计任务、提供工业设计服务和培训专业人员的能力。

3. 工业设计中心人才队伍规模和结构合理，经验丰富，工业设计水平在省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省内工业设计专职从业人员 15 人以上，其中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具有技师（中高级技师）职业资格的人员和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比例不低于 60%。

4. 工业设计创新能力强，业绩突出，设计产品已取得显著经济效益或获得省级及以上部门的表彰，近两年内获得授权专利（含版权）10 项以上。

5. 工业设计中心组织体系完善，机制健全，管理科学，发展规划和目标明确。

6. 企业两年内（截止申请日期）未发生重大质量或安全事故，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二）工业设计企业申请认定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在黑龙江省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国家、省产业政策，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2. 成立1年以上（截止申请日期），有较好的工业设计研究试验条件和基础设施，具备独立承担相关行业领域工业设计任务、提供工业设计服务以及系统设计咨询服务的能力。

3. 拥有设计水平高、经验丰富的工业设计师，设计人才具备一定规模，队伍结构科学合理，在省内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的设计人才优势。省内工业设计专职从业人员15人以上，其中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具有技师（中高级技师）职业资格的人员和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比例不低于60%。

4. 以工业设计服务为主营业务，水平在省内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业绩突出，经营稳定。近两年（不足两年的提供上一年度），工业设计服务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00万元，占企业总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30%。

5. 拥有一定数量的自主知识产权，已获得国内外授权专利（含版权）10项以上或已获得省级及以上工业设计相关奖项3项以上。

6. 近两年内（截止申请日期，不足两年的从注册成立起）未发生重大质量或安全事故，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二、工作要求

（一）积极推荐。开展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是引导我省工业设计创新发展，提升制造业设计能力水平，进一步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各市（地）要高度重视，组织本地区符合条件企业认真填写《黑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

(附件1), 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二) 初审把关。各市(地)要严格按照《管理办法》要求, 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三) 按时报送。请于2023年8月15日前, 将正式推荐文件和申请材料(含申请表、相关佐证材料等, 一式两份、胶装, 附电子版光盘)加盖公章, 报送省工信厅产业政策与法规处。

联系人: 范宇涵; 联系方式: 0451—82628805。邮寄地址: 哈尔滨市香坊区和平路68号。

附件: 1. 黑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

2. 申请材料清单

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年6月29日

附件 1

黑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申 请 表

☐ 企业工业设计中心

☐ 工业设计企业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所属市地：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印制

填 表 须 知

1. 申报企业设计中心的单位填写表1, 申报工业设计企业的单位填写表2。

2. 填写本申请表应确保所填资料真实准确。

3. 本申请表所有填报项目页面不足时, 可另附页面。

4. 申请声明末尾务必请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并加盖单位公章。

5. 申请表中营收、盈利、人员、资产、完成项目、成果产业化、获奖、知识产权、设计标准等事项需附相关佐证材料。其它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的事项, 可根据需要提供佐证材料。

申请声明

			黑龙江省工业设计中心	
1. 本企业自愿向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提出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			工业设计中心	
2. 本企业自愿遵守《黑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管理办法》及相关文件规定。			工业设计中心	
3. 本企业自愿提供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审查、管理、监督所需的数据资料，并为其审查工作提供方便。			工业设计中心	
4. 本企业所提供的申请表内容和附件材料均属实，若出现问题，愿承担一切责任。			工业设计中心	
			工业设计中心	
			工业设计中心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工业设计中心	
			工业设计中心	
			工业设计中心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表 1-1 申报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个、%

申报单位名称				
企业设计中心名称				
所属行业				
注册地址				
基本情况	所有制性质		职工人数	
	资产总额		固定资产净值	
	资产负债率		信用评级	
	营业收入		利税总额	
	利润总额		出口交货值	
	研发设计总支出			
联系方式	人员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企业负责人			
	申请联系人			
企业简介				
(可简要介绍包括：主要产品、设计理念、技术特点、品牌建设、企业文化、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情况)				

表 1-2 工业设计中心情况

单位：万元、平方米、个、%

企业设计中心名称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场所面积		
	资产总额		职工人数		
	运营模式	☐ 独立核算 ☐ 非独立核算			
人员构成	管理人员	人员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负责人			
		联系人			
	专业人员	工业设计从业人数			
		其中：工业设计学科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数及占比			
		具有工业设计职称、职业资格的人数及占比			
资产情况	硬件设备	仪器设备名称	台（套）数	价值	
	软件条件	软件名称	数量（套）	价值	

近两年主要指标		20 年	20 年
1	工业设计投入总额		
	占企业研发设计支出比重		
	其中：设计人员经费支出		
2	承担工业设计项目数		
	其中：完成项目数		
	产业化项目数		
3	专利数（申请/授权）		
	其中：实用新型（申请/授权）		
	外观设计（申请/授权）		
	版权及其他著作权（申请/授权）		
4	设计标准制定数		
	其中：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近两年设计成果获奖情况			
获奖作品	奖项名称	获得时间	授奖部门(或机构)
近两年开展公共服务情况			
服务类型	项目名称	开展时间	组织部门
发展情况说明			
主要介绍企业工业设计中心发展经历，未来三年发展规划，核心设计团队情况，主要业绩、管理制度等情况，以及必要的佐证材料。（可另附页）			

表2 工业设计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个、%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基本情况	所有制性质		职工人数			
	资产总额		固定资产净值			
	资产负债率		信用评级			
	主要服务领域					
人员构成	管理人员	人员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负责人				
		联系人				
	专业人员	工业设计从业人数				
		其中：工业设计学科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数及占比				
具有工业设计职称、职业资格的人数及占比						
资产情况	硬件设备	仪器设备名称	台（套）数	价值		
	软件条件	软件名称	数量（套）	价值		

近两年主要指标		20 年	20 年
1	工业设计投入总额		
	占企业总支出比重		
2	承担工业设计项目数		
	其中：完成项目数		
3	专利数（申请/授权）		
	其中：实用新型（申请/授权）		
	外观设计（申请/授权）		
	版权及其他著作权（申请/授权）		
4	设计标准制定数		
	其中：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5	企业营业收入		
	其中：工业设计服务收入及占比		
	利润总额		
近两年获奖情况			
获奖作品	奖项名称	获得时间	授奖部门(或机构)
近两年开展公共服务情况			
服务类型	项目名称	开展时间	组织部门
发展情况说明			
主要介绍工业设计企业发展经历，未来三年发展规划，核心设计团队情况，组织构架、管理模式、知识产权保护制度，主要业绩等情况，以及必要的佐证材料。（可另附页）			

附件 2

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材料清单

(一) 企业工业设计中心

1. 《黑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
2. 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企业设立独立工业设计中心的相关佐证材料。
3. 近两年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复印件。
4. 工业设计中心资产、人员情况相关佐证材料。
5. 工业设计成果获得发明专利、版权及其他著作权清单及复印件。
6. 完成的工业设计项目清单及主要工业设计成果产业化相关佐证材料。
7. 省级及以上工业设计相关奖项清单及奖励证书复印件。
8. 设计标准制定情况相关佐证材料。
9. 其他相关材料。

(二) 工业设计企业

1. 《黑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
2. 营业执照复印件。
3. 近两年（不足两年提供上年度）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复印件。

4. 资产、人员情况相关佐证材料。

5. 工业设计成果获得发明专利、版权及其他著作权清单及复印件。

6. 完成的工业设计项目清单及主要工业设计成果产业化相关佐证材料。

7. 省级及以上工业设计相关奖项清单及奖励证书复印件。

8. 设计标准制定情况相关佐证材料。

9. 其他相关材料。

